

证券代码：300829

证券简称：金丹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8

债券代码：123204

债券简称：金丹转债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债券代码：123204 债券简称：金丹转债
2. 调整前转股价格：15.08 元/股
3. 调整后转股价格：14.98 元/股
4. 调整后转股价格生效日期：2024 年 6 月 4 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85 号）的决定，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7,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00,000,000.00 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 700,000,000.00 元可转债已于 2023 年 8 月 2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丹转债”，债券代码“123204”。

根据《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4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185,3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由于前述利润分配的实施，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金丹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金丹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15.08 \text{ 元/股} - 0.10 \text{ 元/股} = 14.98 \text{ 元/股}$ （保留两位小数）。

因此，“金丹转债”转股价格由15.08元/股调整为14.9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4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